**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十七项目）巢湖市殡仪馆新建项目装饰及附属工程

招标人：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土建处

日 期： 2021 年 04 月

**投标人须知**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招标编号 |   |
| 2 | 项目名称 |  （十七项目）巢湖市殡仪馆新建项目装饰及附属工程 |
| 3 | 项目概况 | 巢湖市殡仪馆新建项目装修及附属工程施工项目，本工程包括巢湖市殡仪馆室外工程、1-5#楼室内装修、幕墙工程、停车场工程等。 |
| 4 | 工程地点 | 安徽巢湖市 |
| 5 | 招标人 |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土建处 |
| 6 | 招标内容 | 沥青砼 |
| 7 | 供货时间及地点 | 按照甲方的工期计划执行 |
| 8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9 | 安全标准 |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 10 | 文明施工标准 | 符合建工集团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
| 11 | 资格审查 | 采用资格现场审查法 |
| 12 | 栏标预算价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单位 | 单价 | 工程量 |
| AC-13细粒式沥青砼（5CM)） | T | 500元 | 2290吨 |
| AC-16中粒式沥青砼（3CM)） | T | 480元 | 1360吨 |

 拦标总价：179.78万元（含税价，最终数量以现场收到签收单为准。） |
| 13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最高分中标 |
| 14 | 投标文件数量 |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封包的封口处应有投标人的盖章，封皮上写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盖章，并注明“《投标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密封包装，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投标。 |
| 15 | 投标截止期 | 2021年 04 月 日  |
| 16 | 投标文件递交 | 递交地点：土建处会议室递交时间：2021 年04月 日  |
| 17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递交地点：土建处会议室递交时间：2021 年04 月 日  |
| 18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函；资格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企业情况表；业绩证明文件；其它有关资格、资质证明资料） |
| 19 | 施工现场条件 | 投标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解决 |
| 20 | 合同签订 |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的，视为放弃中标。 |
| 21 | 其他 | 1. 投标委托：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则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中标3日内与甲方签订协议并组织人员进场，7日内正式开工，否则甲方有权另行选择队伍。
3. 报价为含税价
 |

**2.开标**

2.1招标工作小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出席开标仪式并签到。

2.2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包装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2.3招标工作小组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内容、投标价格等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做开标记录。

2.4投标人的授权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如发现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默许同意。

**3.评标**

3.1评标小组

评标小组根据处招标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选出并向招标人推荐第一和第二两名中标候选人。

3.2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 综合评分法 ，详见本章附录。

3.3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

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4详细评审

评标小组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5投标的澄清

(1)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内容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有关澄清的答复，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有投标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该答复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3)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价格及实质内容。

3.6评标过程保密

(1)开标之后，直到发出中标通知书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 标 办 法

(综合评分法)

1. 评分因素权重：报价分值权重为70％；综合实力分值权重为30％

2.投标人排名按总得分（保留2位小数点）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又遇总得分和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综合实力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3.评分因素及规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 分 规 则 |
| 综合实力分（30分） | 1 | 企业资信情况（5分） | 5 | 满足资质要求的得满分，不满足的得0分； |
| 2 | 物资供应承诺（5分） | 5 | 优5～4分；良3～2分；一般1～0分 |
| 3 | 物资质量承诺（5分） | 5 | 优5～4分；良3～2分；一般1～0分 |
| 4 | 资金及付款承诺（5分） | 5 | 无信访承诺的得零分，有信访承诺的得满分； |
| 5 | 投标文件质量（5分） | 5 | 视投标文件的规范性、完整性、准确性优秀得2分；一般1～0分 |
| 6 | 6. 其他（5分） | 5 | 优5～4分；良3～2分；一般1～0分 |
| 报价分（70分） | 7 | 投标报价 | 70 | 高于拦标价直接废标。基础分为50分，加减分规定如下：低于拦标价的0-5%，得分加0-5分；低于拦标价的5-10%，得分加5-10分；低于拦标价的10-15%，得分加10-15分；低于拦标价的15-20%，得分加15-20分；低于拦标价的20%以上的，得分加20分；最终得分保留1位小数点。 |